

一、农业产业集聚与绿色全要素生产率的相关概述

(一)农业产业集聚界定及特征

农业产业集聚是指农业生产过程中,相关产业在地理空间范围内的聚集与集聚。其特征主要表现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技术研发机构和农民合作社密集聚集,构成相互依存、协同发展的产业网络。农业产业集聚可促进资源高效配置与生产效率提升,通过技术创新和信息共享的集中化增强产业竞争力。集聚效应使企业借助规模效应降低生产成本,同时推动人才、资金等生产要素的流动与整合,带动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与传统农业单一生产模式不同,集聚型农业产业注重产业间协同,尤其在绿色生产与可持续发展中,集聚效应的作用更为重要。通过集聚化发展,农业产业既能发展整体经济效益,又能较好地实现改善生态环境、提升绿色生产力的目标。

(二)农业产业集聚类型及发展阶段

农业产业集聚可根据形成机制与发展特征划分为不同类型。按集聚规模及空间分布,主要可分为三类:地方性集聚、区域性集聚及全球性集聚。地方性集聚通常指某一地区农业生产高度集聚,这主要取决于当地资源与市场需求的匹配度;区域性集聚是指在较大范围内,农业产业通过区域协调与资源互补实现规模效应,进而提升整体竞争力;全球性集聚本质是跨国产业整合过程,体现为农业企业在全球范围内的生产、加工与交易整合。从发展阶段来看,农业产业集聚历经初级集聚、成熟集聚及优化集聚三个阶段。初级集聚阶段以资源依赖、低成本生产为主,产业链单一;成熟集聚阶段以技术创新、生产力提升为核心,产业链逐步丰富完善;优化集聚阶段则强调产业协同与绿色可持续发展,通过技术进步和环保政策提升绿色全要素生产率。

(三)绿色全要素生产率的内涵及测度方法

绿色全要素生产率是评估经济增长质量与环境和諧度的关键指标,核心目的是全面反映生产活动中资源、能源、环境等多维度的使用效率。相较于传统全要素生产率,该指标不仅关注资本与劳动的投入产出关系,还综合考量能源消耗、污染排放及生态约束,体现经济增长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协同统一。当前,主流测度方法分为参数法与非参数法两大类,其中数据包络分析(DEA)和随机前沿分析(SFA)应用最为广泛。近年来,非期望产出导向DEA模型常被用于应对环境污染等负面因素对生产效率的冲击;此外,Malmquist-Luenberger指数(用于测量全要素生产率变化的指数)多用于动态评价绿色效率的阶段性变化,能有效揭示农业产业集聚过程中绿色全要素生产率的演变轨迹。这一测度体系为探究农业产业集聚与绿色发展的关系提供了可靠工具。

二、农业产业集聚影响绿色全要素生产率的作用机理

(一)优化配置资源提高绿色生产效率 农业产业集聚通过优化资源配置,显著促进绿色生产效率提升。集聚效应使土地、劳动力、资本等农业生产要素在区域内实现更高效地分配与利用,产业集群内部企业通过资源共享与协同合作,减少生产过程中的资源浪费,进而提高绿色生产效率。同时,产业集聚有助于降低交易成本,提升供应链效率,为农业绿色生产奠定坚实基础。集聚产生的规模效应与专业化分工,在提高资源利用集约化程度的同时,推动绿色技术快速扩散与应用,持续优化农业绿色生产模式。由此可见,资源优化配置是促进绿色全要素生产率增长的关键因素,集聚效应为农业绿色发展注入了新动力。

(二)技术创新和绿色生产力

技术革新被认为是提高农业绿色全要素生产率的核心要素之一。农业产业集聚可促进区域内企业间的技术交流与协作,加速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与应用,推动农业生产方式向绿色、高效、可持续方向转变。具体而言,农业产业集聚为绿色技术(尤其是节能减排、资源高效利用、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技术)的研发与应用提供了良好环境,创新技术的普及显著提升了生产效率与资源利用率;同时,集聚效应推

农业产业集聚对绿色全要素生产率的影响

成清华 郑吉锋

动绿色生产技术向标准化、规模化发展,助力绿色生产力落地。通过技术创新,农业产业既能实现生产效率提升,又能有效减少生产过程对环境的污染,达成绿色发展目标。

(三)产业链协同效应对绿色全要素生产率影响关系 产业链协同效应对农业产业集聚的影响不容忽视,对促进绿色全要素生产率提升至关重要。以产业集聚为纽带,农业相关企业可实现技术、信息、资源的共享,推动各环节高效协作。集聚区域内的企业通过协同创新,在推广环境保护技术的同时,提升生产效率、减少资源消耗——这一效应既有利于提高单个企业的绿色生产力,又能推动区域层面农业整体绿色发展。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通过密切协作共同攻克生产技术难题,促进绿色技术推广应用,形成集约化、绿色化的生产模式。随着产业链协同效应不断强化,农业产业整体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持续提升,进一步推动绿色全要素生产率增长。

三、农业产业集聚影响绿色全要素生产率的路径

(一)集聚效应优化配置农业资源

农业产业集聚通过资源优化配置,促进生产要素高效流动与利用。集聚效应拉近了区域内企业与农户的互动距离,有助于降低交易成本、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土地、劳动力、资本等生产要素在较小空间内实现高效流动与融合,减少了地理分散导致的资源浪费。同时,产业集聚通过推动基础设施共建共享,提升生产效率与产出质量,为绿色全要素生产率提升奠定基础。此外,集聚效应还促进生产要素专业化、规模化配置,推动农业产业链纵向整合与横向协同,进一步优化农业资源配置结构,持续提升区域农业整体绿色

生产能力与效益。

(二)集聚效应促进农业科技创新

集聚效应对农业产业集聚具有显著促进作用,尤其在推动农业科技创新方面效果突出。通过集聚,农业产业可集中资源与技术力量,促进知识共享与技术传播——这种资源集中不仅提高了科研效率,还加速了技术成果的转化与应用。以集聚效应为驱动,农业企业与科研机构形成密切合作,共同攻克技术难题,推动农业科技水平提升。科技创新在提高农业生产效率的同时,也促进了绿色技术的应用,增强农业产业可持续发展能力。此外,产业集聚加大了对农户的科技培训与技术服务能力,帮助农户更快掌握新技术,进而提升绿色全要素生产率。可见,集聚效应通过推动农业科技创新,实现了农业绿色生产力的提升。

(三)集聚效应改善农业生产环境

农业产业集聚对农业生产环境具有显著改善作用,具体体现为区域内资源配置优化与产业链协同。集聚效应带动农田生态环境全面改善,技术与资金的集中投入推动农业基础设施现代化,尤其在灌溉、排水、土地整理等方面的效率大幅提升;同时,集聚效应促进节水灌溉、精准农业等绿色技术的广泛推广与应用,这些先进技术有助于减轻环境污染,增强农业生态系统的可持续性。随着农业产业集聚,农户的环保意识与绿色生产参与度显著提高,集聚区域的生态环境管理与保护水平逐步上升。因此,农业产业集聚在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也为农业可持续发展、绿色全要素生产率提升提供了有力支撑。

四、结论

本研究从农业产业集聚与绿色全要素生产率的关系切入,揭示了集聚效应在促进农业绿色发展中的关键作用。研究表明,农业产业集聚可通过优化资源配置、推动技术创新、增强产业协同效应等途径,显著提升绿色全要素生产率。集聚效应不仅有利于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还对改善农业生态环境、推广绿色技术具有重要意义。但需注意的是,集聚效应存在区域差异,且受资源禀赋与政策支持的双重约束。因此,在推动农业产业集聚过程中,需强化绿色发展政策的引导与扶持,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未来的研究应进一步探究集聚效应的区域差异性,深化绿色全要素生产率的测度与评价,以明确更精准的政策方向,为农业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理论基础与实践指导。

(作者单位:浙江海洋大学)

事业单位人力资源数字化转型的“三级跳”实践框架

焦元奇

人力资源管理的本质在于“先聚人,再成事,后分享”。通过夯实人才基础、高效执行战略、合理分配价值成果,能够激发员工内生动力与创新活力,最终形成“人才→执行→价值”的闭环管理体系,为事业单位人力资源数字化转型提供核心逻辑支撑,推动人力资源管理从传统事务性工作向战略赋能型职能升级。

用好人:

构建人才标准与任职资格体系

用人标准是事业单位开启人力资源数字化转型的密码,所有难题都从“怎么选对人”开始——所谓“千里马常有,而伯乐不常有”。精准的人才标准能为数字化转型中的人才选拔、培养、评价提供明确依据,避免因人才与岗位错配导致的转型效率损耗。

事业单位需从“基本条件、行为素质、知识技能、价值观”四个维度明确岗位要求,将数字化能力纳入知识技能维度;结合不同岗位的数字化转型需求,细化数据处理、数字化工具应用、业务数字化分析等具体能力指标,确保人才标准与数字化转型目标深度契合。在此基础上,搭建任职资格体系,明确各岗位从初级到高级的能力进阶路径与评价标准,为员工数字化能力提升提供清晰指引。同时,定期复盘人才标准与任职资格体系的适用性,结合事业单位数字化转型进度与业务发展变化,调整能力指标与进阶要求;尤其是核

心业务岗位的数字化能力标准,需同步匹配技术迭代与业务升级速度,确保人才供给始终满足数字化转型对高素质人才的需求,为人力资源数字化转型筑牢人才基础。

打好文:

构建战略共识与绩效协同体系

人才不能放任懈怠,唯有将能力转化为战斗力,激活才能产生价值。在人力资源数字化转型背景下,需依托数字技术构建战略共识与绩效协同体系,打通“战略—人才—绩效”的数字化链接,让人才能力转化过程可追踪、可优化,避免传统模式下战略传导滞后、绩效与战略脱节导致的战斗力损耗。战略共识的达成,需借助数字化工具打破信息壁垒,让组织战略以可视化、场景化方式传递至各层级人才,确保人才实时理解战略方向与自身定位;绩效协同则需通过数字化绩效系统,实现战略目标的动态拆解、绩效数据的实时采集与分析,推动能力向战斗力转化的精准管控。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坚持以用为本,精准高效配置人力资源,确保人才得到最佳配置,发挥最大效能。人力资源数字化转型正是实现“精准高效”的关键路径,通过数字技术让战略共识更透彻、绩效协同更高效,最大化释放人才战斗力。

针对数字化转型中可能出现的战略信息传递不精准、绩效数据碎片化、人才

创新能力与市场竞争能力的总和,具体可以表现为企业开业率、就业吸纳能力、营业收入增长率、创新投入及应对市场变化的韧性等。

长沙地区税收营商环境优化的主要举措

长沙以数字化建设为抓手,搭建起功能完备的电子税务局平台,将申报纳税、发票申领、退税申请等高频涉税事项全部纳入线上办理范畴,实现核心业务“全程网办”。同时,“湘税通”App、官方微信公众号等多元线上渠道,为小微企业打造了零接触办税体验。

为缓解小微企业融资困境,长沙积极推动“银税互动”项目落地见效,创新构建“纳税信用换融资信用”的对接机制。该模式精准打通了纳税信用与金融服务的衔接通道,既有效解决了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痛点,也为缺乏抵押物的企业开辟了全新融资路径,又为其经营发展注入了急需的金融“活水”。

长沙在税务监督与执法中兼顾“力度”与“温度”,全面推行“首违不罚”清单制度。对纳税人首次发生、危害后果轻微且已及时改正的税收违法行为,依法不予行政处罚,充分体现了税收执法的包容性与人性化。同时,持续强化税收政策宣传辅导,通过纳税人学堂、线上直播授课、税企专属交流群等多样化形式,帮助小微企业精准理解政策要点,从源头降低因政策

行为与战略偏离等问题,需从三方面完善体系:其一,搭建战略数字化宣贯平台,整合组织战略文档、目标分解图谱、岗位战略关联地图等资源,支持人才随时查阅、互动提问,确保战略认知无偏差;其二,构建数字化绩效协同系统,将组织战略目标自动拆解为部门及个人绩效指标,嵌入业务流程实时采集绩效数据,通过算法分析人才绩效与战略贡献的匹配度,生成个性化改进建议;其三,建立“战略—绩效”数字化反馈机制,定期生成战略落地与人才绩效关联报告,帮助管理者及时发现偏差,调整人才配置与绩效目标,同时向人才推送绩效与战略贡献的动态对比数据,引导其主动对齐战略。最终,通过数字化赋能的战略共识与绩效协同体系,推动人才能力向组织战斗力高效转化,支撑人力资源数字化转型落地。

激活力:

构建价值创造与分配激励体系

人力资源管理的核心是:让每个员工成为价值创造者,让缺乏能力和贡献的人“有情退出”。通过明确价值创造标准与科学分配激励机制,激发员工主动投入价值创造,避免因价值评价模糊、激励与贡献脱节导致的员工动力不足,确保人力资源价值最大化释放。这一核心目标需依托清晰的价值识别体系与公平的分配机制,让员工清晰知晓价值创造方向,感受到价值贡献与个人回报的强关联,从而持续提升

价值创造意愿与能力。

在数字化技术支持下,事业单位人力资源管理可打破传统价值管理的信息壁垒与流程壁垒,构建一体化应用平台——使各相关主体均成为独立的价值创造点,各价值创造点之间相互尊重价值、认同价值、交换价值,实现价值创造过程的透明化、价值计量的精准化、价值分配的公平化。平台需整合员工工作数据、项目贡献数据、绩效结果数据,通过算法量化不同岗位、不同任务的价值贡献度,生成客观的价值评价结果;同时将价值评价结果与分配激励直接挂钩,建立基于价值贡献的薪酬调整、奖励发放、晋升发展机制,让高价值创造者获得匹配的回报,对低价值贡献者进行针对性辅导或调整岗位,形成“价值创造—精准评价—合理分配—再促创造”的闭环,充分激活员工价值创造活力。

综上所述,从“用人”筑基,到“打好文”攻坚,再到“激活力”共赢,事业单位人力资源管理需围绕价值创造核心,构建全链条管理体系。通过数字化技术赋能人才选拔,战略共识与绩效协同、分配激励,能让员工从被动执行转向主动创造,实现个体价值与组织价值的深度融合,最终以科学的人力资源管理机制激活人才潜能、提升组织效能,为事业单位高质量发展提供持续动力。

(作者单位:国家公务员局)

税收营商环境优化对小微企业经济活力的影响

万点滴

税收营商环境是衡量区域经济发展软实力的关键指标,其对市场主体的支持作用,在抗风险能力较弱的小微企业群体中体现得尤为突出。本文以长沙为研究样本,聚焦“非接触式”办税、减税降费政策落地及智慧税务建设等关键改革领域,系统梳理当地推出的系列优化举措,并剖析其对小微企业经济活力的作用路径与实际成效。通过研究发现,长沙税收营商环境的持续升级显著压缩了小微企业的制度性交易成本与降低了税负水平,缓解了现金流压力,强化了市场竞争力,进而有效释放了企业的创新潜能与发展动能。最后,本文针对现存短板提出针对性改进方案,为地方政府完善治理体系、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可操作的决策依据。

税收营商环境与小微企业经济活力的理论概述

税收营商环境是对企业在完成纳税义务、处理涉税事务时所遭遇的全部外部条件与相关因素的统称。从构成来看,它包括且不限于税率高低、税负轻重这类硬性衡量标准,更涵盖纳税操作的便捷性、税收执法规范程度、政策内容的明确性,以及税企沟通的高效性等软性评价维度。一个优化的税收营商环境,本质上意味着更低的企业合规成本、更透明的政策实施环境,以及更高效的政务服务保障。小微企业经济活力通常指小微企业所具备的生存能力、成长能力、

以法治建设助力乡村振兴

赵飞寒

随着乡村振兴战略的深入推进,人口结构、产业形态不断发生变化,土地流转、产业发展中的法律问题日益凸显。当前,乡村法治建设仍面临宣传教育形式需多样化、村民法治意识有待提高、法治活动村民参与度不高、法律服务不到位等问题,这些因素制约了乡村振兴发展。本文从新时代乡村振兴的现实需求出发,提出具体举措,力求为乡村法治建设注入新活力,推动乡村振兴行稳致远。

一、探索新形式,提升法治宣传实效

新时代数字化和智能化技术的深度融合,为乡村法治建设提供了新机遇。可开发乡村专属的法治App,通过短视频、直播等形式,推送与乡村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结合乡村公共空间环境,在村委会、聚会广场等场所设置法治展示栏,用漫画形式呈现乡村真实案例,用通俗语言讲述乡村法律故事;组织流动普法队伍,深入田间地头、乡村大集和乡村学校,宣讲与村民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宣讲内容需根据对象差异化设计:面对农村留守老人,聚焦预防电信诈骗、养老诈骗、赡养、继承等方面开展普法宣传;面对农村青壮年群体,可利用节假日、农忙等青壮年集中返乡时段,聚焦土地流转、劳务维权、乡村创业法等方面开展普法宣传;面对青少年,依托乡村学校、基层司法所开展“法治小课堂”活动,通过引导其观看贴

近生活的案例,培养其法律意识。此外,可在村委会或聚会广场设立固定讲堂,定期邀请基层司法所工作人员开展普法与互动,内容紧扣新时代乡村振兴法律热点;利用乡村大喇叭在固定时间定期播报法律常识,让村民在干农活、做家务、休闲时就能接收法律知识;制作以当地方言为主的音频节目,语言亲切接地气,内容涵盖乡村法律知识讲解、警示故事等,并通过村级广播站或手机App播放,方便村民在劳作空闲时收听。

二、开展法治活动,助力法治意识提升

设立乡村村务法治公开栏,定期公布村级财务和惠农政策执行的具体情况,通过村务监督小组定期审核,确保村务内容及时、真实公开,村里微信公众号同步更新,接受村民监督;通过村微信群、意见箱等渠道收集村民对法治建设的意见建议,对合理建议及时采纳并反馈;在村内推行积分奖励机制,村民遵规守纪、积极参加法治实践活动、调解邻里纠纷、举报违法行为等,均可获得积分——积分可兑换生活用品、生产资料或优先享受村级福利,积分标准由村民会议制定,确保公平公正;评选并表彰“法治家庭”,评选标准涵盖家庭成员守法记录和参与法治实践活动情况,“法治家庭”可获得荣誉证书和物质奖励,发挥榜样作用——这种评选机制能激发村民积极性,通过正向激励让广大

村民主动参与法治实践活动,提升法治意识、培养守法习惯,既增强法治建设的实践性,又能形成乡村人人守法的氛围。

三、完善法治服务,推动乡村法治建设

乡村法治建设需与法律服务供给相结合,让村民及时获得法律服务,切实感受到法治对生活的影响和帮助。乡村振兴离不开产业振兴,而产业振兴发展中的合同签订、权益维护、风险防范等问题,与法治保障密切相关。乡村法治建设需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让村民在产业发展过程中感受到法治价值,进而提高学习法律、遵守法律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具体而言,可设立法律服务站,在固定时间提供法律咨询和纠纷调解,将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农业补贴申领等相关法律知识制作成流程图,张贴在固定场所;组建“流动法治服务团”,定期巡回 to 偏远乡村,提供法律咨询和资料发放,重点服务留守老人、儿童和妇女,结合季节性问题的(如农忙时提供必要的劳务关系指导),确保法治服务精准到户、精准到人;开通乡村“法治援助热线”,安排专业法律人员接听,村民遇到法律问题随时拨打即可获得耐心专业的法律咨询——这种热线服务模式操作便捷、不受地域限制,非常适用偏远乡村法律服务开展;由乡镇牵头联合周边多个村镇形成法治联盟,建立法治资源共享库,实现

在的挑战与进一步优化的建议

第一,推进政策宣传向精准化、智能化升级。进一步依托大数据与人工智能技术,构建多维度企业画像体系,实现税收优惠政策从“广撒网”到“点对点”的精准推送,同时提供“一对一”的个性化解读服务,切实打通政策落地的关键环节。第二,深化“银税互动”机制建设与效能提升。在严格保障企业数据安全的前提下,探索建立企业经营数据共享机制,助力银行更全面、更客观地开展风险评估,进而提升对小微企业的授信额度,加快贷款审批与发放速度,缓解企业融资难题。第三,构建常态化税企沟通与反馈闭环机制。定期组织召开小微企业专题座谈会,结合线上服务平台搭建诉求收集渠道,广泛征集纳税人在办税过程中的意见建议。针对企业遇到的新问题、新困难,建立快速响应与解决机制,通过持续迭代服务模式,不断提升小微企业的办税体验与满意度。

本文表明,长沙地区通过推行以“非接触式”办税、“银税互动”“首违不罚”清单制度等为代表的一系列税收营商环境优化措施,有效地降低了小微企业的综合负担,提升了运营效率,缓解了融资约束,并增强了发展信心,从而全方位地激发和增强了小微企业的经济活力。

(作者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干部培训学院(长沙))

当前长沙地区税收营商环境优化存

法律人才、宣传资料、服务设备等资源的跨村调配使用,大幅提升基层法治资源的利用效率。

四、培育法治人才,助力乡村振兴发展

乡村法治建设需注重本土人才培养。相较于外来法律工作人员,本土人才更熟悉乡村村规民约,能以村民听得懂的语言、易接受的方式传播法治理念。因此,需要力争打造一支扎根本土、长期服务的法治队伍。具体而言,可实施本土法治人才培育规划,开展针对性培训,培训内容紧扣乡村实际,改变以往抽象的法律条文解读,聚焦村民密切关注的法律问题,采用案例教学、交流研讨、模拟调解、实战演练等方式,让法治人才在实践中掌握实用法律技能;在纠纷调解、法治宣传中表现突出,或带动村民运用法律解决问题、推动村规民约法治化的法治人才,授予相应荣誉称号并给予一定物质奖励;搭建乡村法治人才交流平台,组织他们定期分享优秀经验,通过互相帮助来解决具体问题。总之,法治人才需始终立足乡村实际需求,将法治理念融入日常工作的每一个环节,持续推动法治建设向乡村治理的各领域纵深推进,让法治精神真正扎根乡土、融入村民生活,为乡村振兴筑牢坚实的法治基础。

(作者单位:丹东市委党校)